

他已经在时间里待得太久了,现在他要逃出时间了,逃到时间的外面去,这才是他的终极目的。如果这么推测,我就恍然大悟了,他所有的行走都是在进行突围表演。

## 留住时光

什么是时间?似乎没有人能给予一个准确定义。南斯拉夫作家伍里采维奇(1840—1916)的母亲曾对他儿子说,“时间就是永恒,人们荒废时间就是荒废永恒。在这世界上没有什么美好的东西,也许时间就是我们拥有的唯一美好的东西,让我们别荒废它吧。谁能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呢?”不管对时间如何定义,它一定会包含过去、现在和未来。我们把已经过去的一切叫作过去;把正在经历的一切叫作现在;而我们想要或试图去做的一切则称之为未来。而所有这一切都在我们身边,不在我们身外;过去了的贮存在我们的记忆中,现在正吸引着我们的注意力,而将要到来的则包含在我们的希望和期待之中。这是狭义的“时间论”,而它的“论点”就是钟表。透过钟表时针的转动,我们既可以眺望过去,又可以感受现在,还可以期冀未来。在钟表尚未被发明的年代,人类用沙漏来计算时间:沙粒缓慢地滑过狭窄的瓶颈,数量逐渐减少直到一粒不剩,这种方式生动地说明了岁月是怎样从我们身边偷偷溜走的。也许再也没有什么比沙漏更能让你对时间的流逝感到触目惊心的了:象征着生命的沙粒不停地溜走,我们的存在本身必然会土崩瓦解,没有什么奇迹般的缓期执行,最后消灭得干干净净,就像《圣经》里所说的,“尘土归尘土”。

我其实很喜欢中世纪欧洲乡村教堂的钟声,那是一种很奇特的计时方式。那钟声给人一种沉思的、难以捉摸的快乐,柯勒律治称之为“穷苦人唯一的音乐”。在信奉天主教的国度里,钟

声向着做礼拜的人们响个不停,耳朵都要给震聋了。国外有些大教堂——如科隆和鲁昂的大教堂——在计算时间的流逝时,把嗓子都喊哑了。而在意大利荒僻的多山地区,小教堂发出的简单的钟声,丁当丁当,有一种浪漫的、迷人的效果。你不知道时间在前进,还是静止不动,在朝前走还是往后退。有的人不用人工来确定时间,他们一般对时间的直接表征都有极敏锐的观察,对个别日期也有极强的记忆。比如,察看天体的方位和星宿的形状,就知道时间和季节,也可以通过观察月亮而计算时间,并知道太阳何时东升,何时西沉。处于这种环境的人,除开遇到的事情和那标志变化的表面现象外,并不去探究更多的问题,因而不会把心智搞得糊涂发狂。但钟表被发明出来后,人们的心智往往就会被搞得糊涂发狂,这无疑是一种深刻的伤害。比如深更半夜,在无法入睡或身体衰弱的情况下,钟表的滴答声折磨人的精神活像纠缠不休的蚊蝇的骚扰。即使它已实际停止,那久久萦绕在心中的余音还会转化成发出滴答叫声的甲虫。而在西方文化里,甲虫发出的声音,被认为是死亡的前兆。其实,这种说法具有一定道理——死亡正是时间飞逝的结果。

我又要说到我父亲了。我父亲似乎对对手表情有独钟,每天早晨都很认真地戴到手腕上,晚上再郑重解下。他那种庄重的表情,似乎表明他正在举行一种重要的仪式,一种用手腕负载时间的仪式。让人费解的是,即使罹患了认知障碍症,我父亲也从未停止这种仪式,并且,随着认知障碍症的加重,这一仪式也愈演愈烈了。如果仅仅是“戴”和“解”这两个举动也就算了,问题是他还不停地瞅腕上的手表,就像是一个在候车室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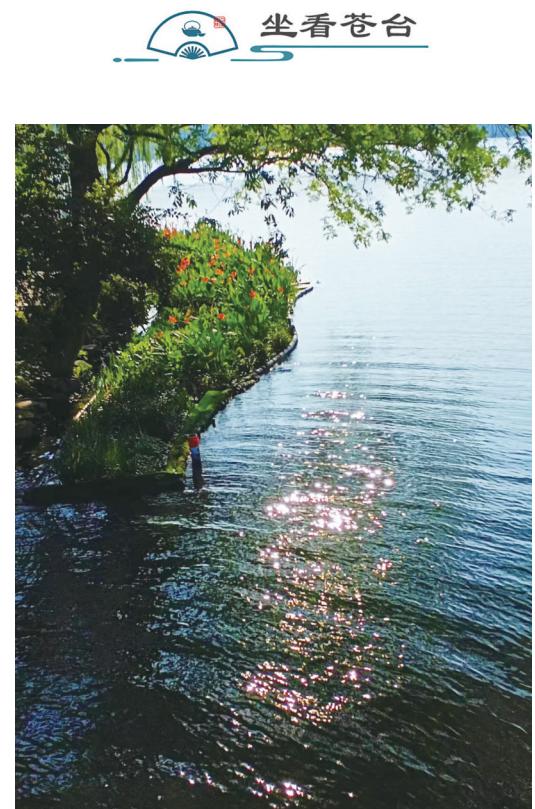
## 走出时间之外

□刘剑波

候车的旅客不停地瞅晚上的手表一样。“旅客”等同于“过客”,而“过客”又等同于我们每个人。而我们每个人也都在等候那辆死亡之车。我不信父亲会有这样的认知,连正常人都未必有这样的认知,他这个失去了时间感和记忆力的人更不会有。那么,他为什么还会如此在乎手表,还会每天不停地瞅手表上行走的时间呢?这正是让我惊愕的地方,也许,所有认知症患者身体的某一部分处于神秘的领域,而正常人都无法进入其中?除了吃饭和睡觉,我父亲最惦记的事就是奔跑和行走——一开始是奔跑,然后是行走,最后是蹒跚和句号。我一直怀疑他是受了手表指针的蛊惑而不停地行走的,他想我也要像指针那样不停转动,我要扮演时间,我要成为时间,等等。于是他就成了指针(时间),而表盘是广袤的大地。事实也确实如此,小区的人只要看到我父亲行走的背影,就能估摸出大致的时间。不仅模仿表面上的指针,还模仿表面的圆形,这就很好理解他每天的行走路线为什么是个“圆”了:从宾东路口右拐,沿范堤路往北至油米厂桥,下桥左拐,沿江海路朝西抵青园北路,再从青园北路向南到车站,而后左拐,从友谊路至人民南路,再左拐到海子牛雕塑回到范堤路,直至宾东路口,这一大圈不就是个“圆”吗,一个闭合的圆。

但我还有一个疑问。有一次我远远跟在父亲身后,当时我并没有想到我这么做是在为与他重叠一次热身或者预演。我当时只是想暗中陪着她,观察他。我发现,父亲在行走时不停地看腕上的手表,他把手腕抬起来,几乎快抬到脸上,这样他一低头就能轻易看到时间了。频频做某种同样的事,无疑是焦灼的表现。是的,即使我离他很远,我也能感受到他的焦灼。为什么?这个已然成了时间的老人为什么会如此焦灼?其实,这种焦灼感布满了他的整

个生活。我们什么时候走啊?这是他的口头禅。在家里,他总是时不时问我母亲,我们什么时候走啊?他这样问的时候,会低头看他的手表。然后再次不耐烦地问,我们什么时候走啊?我母亲问他,去哪儿?他沉默了,但几分钟后他又问,我们什么时候走啊?我母亲问,你是不是想去菜市场买菜?他微笑着点点头。菜市场很近,只隔一条马路。可是来到菜市场后,他又问,我们什么时候走啊?他这样问时,蹙着眉头看手表。很显然,菜市场不是他的目的地。有时,他要我母亲陪他去超市买脆饼,但到了超市他还是会瞅着他的手表问,我们什么时候走啊?我越来越相信,他紧盯着手表,是在进行计算,计算还要多久才能走出时间之外——他不想再待在时间里了,他已经在时间里待得太久了,现在他要逃出时间了,逃到时间的外面去,这才是他的终极目的。如果这么推测,我就恍然大悟了,他所有的行走都是在进行突围表演——“突”出时间之外。所有的认知症患者都是狡黠的,是神秘的智者。他们知道时间对人类的伤害,再没有比时间更可怕的伤害了,但只有逃到时间外面去,才能避免时间的伤害,而这个道理只有认知症患者才知道,所以在辽阔的大地上,才会有那么多离家出走的认知症患者。对于我父亲来说,也许还有另一个原因,即那些故去的亲人都在时间之外,他们都在时间的外面翘首以盼地等着他前去会合。这是一个漫长的路途,他知道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而这个路途又何止千里啊,所以我父亲才每天孜孜不倦地奔跑、行走直至蹒跚。两年多前的一个阴沉冬夜,他终于功德圆满地走出了时间之外。他先是坐在地上,然后慢慢躺倒下来,他的心跳声已经传导给了大地,他躺倒下来正是为了聆听他的心跳。我试图拉他起来,我发现他腕上手表的指针停止了转动。我永远无法知道它究竟是在什么时候停止转动的。



你不去看一朵花,此花寂然,无始无终。一旦去在意它,渴望它,就会看到它的盛开,也会知道它的萎谢。人生的悖论,在于既想欣赏一朵花的开放,又想要花好好月常圆。

## 满船空载月明归

□江徐

近日重读《红楼梦》,才真正注意到众人在拢翠庵喝茶时,妙玉给宝玉斟茶所用的那只绿玉斗。茶具本身无甚珍奇,只因为她之前自己用它日常喝茶,在读者眼里也就成为一段公案,似乎带着一丝欲辩还无的暧昧情愫,实属仁者见智,智者见智,红尘中人见红尘。难道,除了世俗爱情,两个对人生和宇宙同样有所了悟的男女,就不能是出自一个人对另一个人的信任与亲近吗?

春夜观书,忽然想起一只釉彩青花茶盏,我用它饮牛饮骡多年,因为以上一段感想,忽然在心里将它视作一只绿玉斗起来。那年,友人将它寄来时,也许兴之所至,并无他意,暗自思量的事,可以不是也可当作是。甲辰初春的某个夜晚开始,我且当它是一只绿玉斗,我想视它为绿玉斗。也许因了这份念头的涌动,入睡后坠入梦境,就梦见了赠杯人。

在梦中,人群扰攘,来来往往,远远地看到他手执茶盏,和我这只“绿玉斗”同款的茶盏,只不过上面的图案由莲花换作青竹。因为隔着人群,环境喧闹,只能远观他唇语般讲述如何改造手上茶杯的经过。我没有“竖起耳朵”专注去聆听,而是“用心”去感受,结果居然果然听明白了。他说,这杯上原有一只松鼠,冬天到了,松鼠没有皮毛。他就地取材,采来少许芦花作为它的皮毛,又采来少许芦絮作为它的帽子。依然是远远的,隔着熙熙攘攘的人潮,我看似心不在焉实则非常用心地接收到这番没有声音的讲述,而后,眼前明明白白呈现出来——蓬松柔软的芦花,覆上松鼠的身体,润滑柔畅的芦絮,戴上松鼠的头,栩栩如生,灵动鲜活。为这份如诗的心思,为运用之妙存乎一心的头脑,我在心里也是在梦里,默默赞叹欢喜。随后他穿过人群走了过来,跳坐上台阶,那台阶太高,我无法够着,他像抱孩子一样将我抱起,坐于一旁。这是我的梦,也便是我的心。站在梦境这面总是与人逗趣的哈哈镜面前,有时能够清清楚楚地看出,镜中人情孽九牛而修持只一毛。譬如这一抱,是赠杯人无心的不假思索的一个动作,却是做梦人有意的堂而皇之的一念。梦之所以叫梦,大抵就在于它的饶有意趣,和值得咀嚼玩味。也许仅此而已。

在梦外,我们也是很少对话的,客套之辞和孟浪之语从来没有一句,有时对方可能觉得,多说一句,反而带来不解或者误解,倒不如索性沉默,廓尔亡言。因为我自己就有这样一种感觉,除了事务性的沟通,闲聊总是显得多余,宁可用沉默,保持脆弱的心有灵犀的美丽感觉。相识十多年,唯一一次肌肤的触碰,是有一年春天在山上挖夏枯草,我替他拍赶手臂上的一只蚊虫。那天,他带来一本名为“昔年种柳”的书。说起来,我非君子,不期然而然这样一份清淡之交,每每想起,总要为之暗自欣悦,却未想过需要刻意去维持。因其清淡,有时反倒有一份别样的浓郁。痴顽如我,在心猿和意马的驱驰下总忍不住往情字上靠。其实又何必呢?你不去看一朵花,此花寂然,无始无终。一旦去在意它,渴望它,就会看到它的盛开,也会知道它的萎谢。人生的悖论,在于既想欣赏一朵花的开放,又想要花好好月常圆。需要克制的,是去摘取一朵花。我与每一个人,每一份关系的最高渴望,便是拥抱。说到底,拥抱是可有可无的,重要的是观照。

古人有言,游山如读书,深浅皆可乐。反之亦然。有些书读起来,就像穿行热带雨林,有些书翻阅起来比较轻松,就像误入桃花源,缘溪而行,落英缤纷。书,浅读有浅读的轻快,细品有细品的乐趣,总是随心随喜的一件乐事。前年试着读楞严,只读完开头部分的七处征心,便被佛陀的严密逻辑绕得晕头转向,继而丢在一旁,不再理会。今年准备着手写弘一法师的传记,觉得这是一个重新试着读楞严的机缘。南怀瑾著的《楞严大义今释》,犹如一座茫茫雪山,我试以漫步的心态,踏着南师的脚印,慢慢去攀登这座雪山。每天夜晚读一两页,或者只读几行,持之以恒,一年下来,不知是否会有一点点轻轻走出最高峰的欣悦之感,即便照样半途退下,也算是一份难得的阅读体验。

“花果山上孙猴子,头上本无金箍,只因未曾悟空,不见如来,自苦不知其中底蘊耳。谁知万法本闲,唯人自闹,何须种了芭蕉,又怨芭蕉!然此是无门为法门,几人到此误平生!不如饮食男女,人人本自理会得到。”在南师这段文采美妙的解说中,“此”是指佛陀以华巾作六结,向阿难开示解脱之方法,让我蓦然想起几年前看诗人周梦蝶的纪录片,其中跳出一段蒙太奇场面——有一僧人,于窗下静默端坐,拿起桌上白绫缓缓结,一个接着一个的结,然后将结了一连串的白绫重新放置桌上,似乎任其存在,任其所以然。当时不明白这一桥段的内涵,直到在书里读到佛陀绾华巾,以喻六根成因的典故。世人和阿难一样,只见结而忘了结之本身也是巾,在声色中痴迷迷惑,爱恨情怨,叠叠而兴,又说什么解铃还须系铃人。其中的妄想与颠倒,恰如周公的两句诗:为一切有缘而结不解断,为一切有缘,你向剑上取暖,鼎上避热。大家可不是都在缘木求鱼、升山采珠、剑上取暖、鼎上避热吗?

做梦是好的,清醒地活着是需要勇气的。在这个人人埋首拾便士的世界,在这个人人追逐七宝楼台、枝头罗绮的尘世,遇一人便绾一结,心有千千结。人生好像是这样的:有些结,生来就打在那里,有些结,不经意间就打上了,也有些结,不应该打的,却偏偏打上了,还打得死死的,剪不断理还乱。这些或深或浅的结,都需要逐一解开吗?即便全部解开,然后呢?

读书,看花,走路,做梦,痴狂的时候异常痴狂,清醒的时候任其清醒,解解过后习惯于中沉默,心似冰窟中燃起一堆篝火。在此过程中日渐、月渐、年渐地看清自己妙玉那般不合时宜的心性,又意识到自己这一生的收梢,也许是,满船空载月明归。倘若真是如此,也会觉得度过了理想的旅程。

## 兼得斋夜话

平庸是俗,与众同者是俗,然此类俗尚属可恕,因有天分的因素。急功近利也是俗,最是为艺之大忌。古人认为“脱俗”的途径主要有两条:一是读书,积累学问;二是砥砺人格、人品。

## 谈“脱俗”

□杨谔

第十三届全国书法展,书法雅俗问题最近又引发了热议。艺术的最高殿堂如果也沦落为急功近利者的展销会,人们失去的将不仅仅是能纯洁心灵、美化脚下这片土地的高雅艺术。

饱受诟病的“国展”包过班现象、抄袭现象、千人一面现象,还有作品的奴气、匠气、媚气、功利欲,均可称为俗气。清代刘熙载在《艺概》中说:“凡论书气,以士气为上。若妇气、兵气、村气、市气、匠气、腐气、伧气、俳气、江湖气、门客气、酒肉气、蔬筍气,皆士之弃也。”士气即逸气、书卷气、雅气,与之相对的俗气之种种,尤数当今最能花样翻新。

有人给我讲过这样一件事:某地举办一大型书法展,有好事者邀请了一位平时深居简出的老书家前去观展,老书家才踏进展厅,眼睛一扫,就说了一个字:“俗!”继续观展,有数次问他观感,均以“俗”字相答。不谈师承,也不说笔法、章法、点画结构,不东拉西扯地敷衍,光凭这一点,老书家就是一个“深识书者”。书作优劣,以“神采”为主要评判标准,而神采,其实就是作品的气息,也即意趣或情调。黛玉出的是香汗,焦大出的是臭汗,作品出于书家之手,所以书作之情调、意趣,即是书家之情调、意趣,未有言行庸鄙而笔下风雅者。论书兼论平生,道理即在此。

平庸是俗,与众同者是俗,然此类俗尚属可恕,因有天分的因素。急功近利也是俗,最是为艺之大忌。古人认为“脱俗”的途径主要有两条:一是读书,积累学问;二是砥砺人格、人品。如宋代朱长文认为唐代大书法家虞世南的书法之所以气秀色润,含合刚特,柔而莫渎,是因为他不但“学术渊博、论议持正”,而且“无少阿徇,其中抗烈,不可夺也”。当然,这样的高标准,只宜施于“阳春白雪”,对于眼下热衷于速取功名的众生,并不适用。

基于现状,我有两个主意,或许对扭转局面有所帮助。

办法一:停办或缓办全国书法展及类似的大展。没有了市场,自然也就没有了相应的产业。

办法二:凡作品经评审入围者,必须参加书法鉴赏考查。眼界高作品才有可能向雅。手高眼低的现象是很少见的,即使也只出现在初学阶段或中级阶段的某一个时间段。眼界不高,技术再好,最后必然仍趋向于俗。



相信群众,就要心中时刻装着群众。只有时刻把群众放在心上,群众才会把你看在眼里、记在心里。

## 相信群众,才能领导群众

□凌云

惦记着每家每户的疾苦,人民也就很坚决地支持共产党,把“最后一块布、最后一碗米、最后一个儿子”交到共产党手里,帮助共产党夺取了革命的胜利。

在人民之中,有人民才有共产党。共产党一旦脱离了人民,将成为泥足巨人。迈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的新征程,只有以一贯之地相信群众,动员和组织群众,党才能成为党而脆弱的行政机器,党的机体才能不腐败,党才能继续走社会主义道路,照看实践和极其宝贵的财富。从政者必须深刻认识,相信群众,才能领导群众。

当年的共产党与当时的国民党的区别是什么?两党的目标似乎没什么不同,都是打倒军阀、平均地权、民族解放。然而,两党有两个根本区别。一是当时的国民党在平民百姓中没有根,共产党根植于平民百姓。二是当时的国民党要粉上上帝,给人民“送慈善”;共产党则要人民当家作主,让人民组织起来自己解放自己。失去了最广大人民的支持,当年的国民党,就完不成平均地权和民族解放的任务。共产党深深植根于普通群众,以组织起来的人民力量为上帝。当共产党感动了这个上帝,就没有办不成的事,上帝就帮共产党“移山”。从“三大纪律八项注意”“缸满院净”“为家家户户排忧解难”“减租减息”,到真正实施“平均地权”,共产党时时

就是群众的需要,就是民心。以百姓心为心,经常问需于民、问计于民,把群众的“急难愁盼”、安危冷暖时刻放在心上、抓在手上,为群众带来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相信群众,很重要的一条,就是虚心地拜群众为师。对人民常怀敬仰之情,这是做好新时期群众工作的前提。群众中蕴含着巨大的智慧和力量,“兵上三千出韩信,群众智慧无穷尽”。正如古人所说:“天下有大知,有小知;人之智虑有所及,有所不及。”我们经济和社会生活中的许多大事情,都需要从政者特别是领导干部去决策,这不仅要有勇气、有魄力,更要有智慧。这种智慧无非来自于两个方面,一是领导者个人的智慧。二是群众的智慧。一个领导者即便阅历丰富、学识广博,也难免在知识与情况的掌握方面“有所不及”;要避免决策上的失误,就不能不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广开言路,听取专家学者以及其他群众的意见。

进入新时代,改革开放跨入深水区,领导者增强群众观念、依靠群众智慧加强决策的科学性显得更加重要。小到一个单位某个产品的研发、一条流水线的引进,大到全局性的经济、科技、社会发展战略,重大政策措施,重大工程项目,只有事先周密论证,权衡利弊得失,才能择出最优方案,少犯或不犯错误。这应该是每个从政者尤其是领导干部必须具有的正确态度和工作方法。